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4-072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下午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9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三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事项。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三次修订稿）》的规定，本次 218 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 218 名激励对象的 3,329.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